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創意
Creative China
Creative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8)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有關出售事項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 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ii) 根據GEM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及(iii)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通函」)。

由於需更多時間確定通函所載若干資料，預期通函寄發日期將延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楊劍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為楊劍先生及楊建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楊世遠先生、葛旭宇先生及汪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傅躍紅女士、邱欣源先生及陳松光先生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全體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本公告中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 7 日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ntmediabj.com 刊登。